

山西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晋煤重组办发〔2009〕16号

关于忻州市偏关县、神池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的批复

忻州市人民政府、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你们《忻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情况的报告》（忻政函〔2009〕40号）、《关于山西焦煤集团整合偏关县煤炭资源的请示》（山西焦煤字〔2009〕332号）收悉。偏关县、神池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已于2009年6月26日经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审查通过。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忻州市人民政府和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的偏关县和神池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

同意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体企业重组整合偏关

县 5 处整合为 2 处，生产规模由 84 万吨/年增加到 210 万吨/年。

同意神池县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整合神池县 4 处整合为 2 处，生产规模由 159 万吨/年增加到 180 万吨/年。

重组整合后矿井名单为：

(一) 偏关县

- 1、山西焦煤集团正仁煤业有限公司(矿井能力 90 万吨/年);
- 2、山西焦煤集团正兴煤业有限公司(矿井能力 120 万吨/年)。

(二) 神池县

- 1、山西忻州宏远煤业有限公司(暂定名)(矿井能力 90 万吨/年);
- 2、山西忻州光大煤业有限公司(暂定名)(矿井能力 90 万吨/年)。

二、整合关闭以下 5 处矿井：

(一) 偏关县 3 处

- 1、山西偏关晋风煤矿有限公司
- 2、偏关县闫家沟煤矿
- 3、山西偏关同强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 神池县 2 处

- 1、山西忻州衡江煤业有限公司
- 2、山西忻州鸿森煤业有限公司

《方案》批复后，省有关部门立即吊销以上 5 处矿井的相关证照，在整合后改造建设矿井中明确不利用的井筒，2009 年底前

偏关县、神池县人民政府按“六条标准”实施关闭到位。

三、对列入“十关闭”的煤矿，按照晋政发〔2008〕60号文要求，省有关部门立即吊销相关证照，2009年底前偏关县、神池县人民政府按“六条标准”实施关闭到位。

四、本《方案》确定的矿区范围、矿区面积和开采煤层原则上不予变动，如遇特殊情况确需要调整，以《采矿许可证》载明为准。国有大集团、大公司（5+3）重组整合保留矿井变更为企业重组整合的，新增井田面积和资源/储量应重新核实调整。

五、《方案》批复后，偏关县、神池县人民政府和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按照省政府晋政办函〔2008〕168号及晋政办发〔2009〕100号文的规定，尽快办理各类许可证、照变更等手续。

六、你市要根据省政府晋政发〔2008〕23号和晋政发〔2009〕10号文精神，精心组织，周密部署，认真按批复落实好《方案》。

特此批复

附件：

附表 1、忻州市偏关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矿井明细表；

附表 2、忻州市偏关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关闭煤矿明细表。

附表 3、忻州市神池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矿井明细表；

附表 4、忻州市神池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关闭煤矿明细表。



附表 I

忻州市偏关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矿井明细表

编号	兼并重组整合主体企业	重组后煤矿企业名称核准名称	建设性质	序号	重组前煤矿名称	估算矿区面积 (km ²)			批准开采煤层 (号)			估算保有资源储量 (Mt)			矿井能力 (万吨/年)			矿区范围	备注
						重组前	重组后	新增	重组前	重组后	新增	重组前	重组后	新增	重组前	重组后	新增		
	合计					12.1404	13.4775	1.3371				104.17	120.57	16.4	84	210	126		
1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公司	山西偏关高义大煤业有限公司	整合	1	山西偏关高义大煤业有限公司	1.7166			13			15.61			30			1,436,950,195,386,000	
				2	山西偏关同强煤业有限公司	1.1756			13		16.4		9			2,436,974,019,539,854			
				3	偏关闫家沟煤矿	2.1017			13		17.2		15			3,436,950,195,400,000			
				4	山西偏关晋风煤矿有限公司	1.7991	8.1301	1.3371	13	17.39	83	16.4	15	90	21	4,436,950,195,405,000			
2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公司	山西偏关九鑫煤矿有限公司	单保	5	山西偏关九鑫煤矿有限公司	5.3474	5.3474	0	13	13	37.57	37.57	0	15	120	105	同原矿区范围		

忻州市偏关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关闭矿井明细表

序号	煤矿名称	井田面积 (km ²)	批准开采煤层 (号)	保有资源储量 (Mt)	矿井能力 (万吨/年)	关闭期限	备注
1	山西偏关晋风煤矿有限公司	1.7991	13	17.39	15	2009年10月	
2	偏关县闫家沟煤矿	2.1017	13	17.2	15	2009年10月	
3	山西偏关同强煤业有限公司	101756	13	16.4	9	2009年10月	

附表3

忻州市神池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矿井明细表

编号	兼并重组整合主体企业/地方骨干企业	重组后煤矿企业名称	建设性质	序号	重组前煤矿名称	估算矿区面积 (km ²)			批准开采煤层 (号)		估算保有资源储量 (Mt)		矿井能力 (万吨/年)		矿区范围	备注
						重组前	重组后	新增	重组前	重组后	重组前	重组后	重组前	重组后		
1	神池县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忻州宏远煤业有限公司 (暂定名)	单留	1	山西邦达神龙煤业有限公司	4.0456	4.0456	0	2、5	2、5	41.88	41.88	0	90	90	同原矿区范围
2	神池县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忻州光大煤业有限公司 (暂定名)	整合	2	山西忻州华基煤业有限公司	2.7123			2、5		27.05		30		1, 4327000, 19607800 2, 4327000, 19608637 3, 4325500, 19609500 4, 4324500, 19609500 5, 4324500, 19609250 6, 4324400, 19609250 7, 4324400, 19608000 8, 4324880, 19608000 9, 4325426, 19607581 10, 4326000, 19607450 11, 4326550, 19607450 12, 4326550, 19607800 1、矿区与中石油宁武北煤层气部分重叠、与宁武县马家湾勘查区煤炭详查 (08年价款项目) 部分重叠。2、划定矿区范围时依据相关规定办理。	
				3	山西忻州衡江煤业有限公司	1.175	4.0219	0.135	2、5	2、5	18.02	45.23	0.16	30		
	不参与整合煤矿			4	山西忻州鸿森煤业有限公司	1.5311	0	-1.53	2、5		15.50	0	-15.50	9	0	拟关闭

附表4

忻州市神池县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方案关闭矿井明细表

序号	煤矿名称	井田面积 (km ²)	批准开采煤层 (号)	保有资源储量 (Mt)	矿井能力 (万吨/年)	关闭期限	备注
1	山西忻州衡江煤业有限公司	1.175	2、5	18.02	30	2009年10月	
2	山西忻州鸿森煤业有限公司	1.5311	2、5	15.5	9	2009年10月	

山西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晋煤重组办发〔2009〕121号

关于忻州市山西焦煤集团正仁煤业有限公司 等4处调整重组整合方案的批复

忻州市人民政府、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你们《关于将山西焦煤集团正仁煤业有限公司重组方案中保留矿井由高大煤业变更为闫家沟煤矿的请示》（忻政函〔2009〕110号）、《关于山西汾西正晖煤业有限公司昌瑞、昌达、昌盛煤矿重组整合后产能调整的请示》（忻政函〔2009〕112号）、《关于山西焦煤集团正仁煤业有限公司开采方式由地下开采变为露天开采的函》（忻政函〔2009〕114号）和《关于山西焦煤集团投资公司正仁煤业有限公司开采方式由地下开采变为露天开采的请示》（山西焦煤字〔2009〕675号）文收悉。上述重组整合调整方案的有关事宜已于2009年12月16日经省煤矿企业兼并

重组整合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查通过。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由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兼并重组保留山西焦煤集团正仁煤业有限公司的重组方案中保留矿井由高大煤业变更为偏关县闫家沟煤矿，开采方式由井工开采变更为露天开采，山西偏关高大煤业有限公司 2009 年底关闭。

上述整合保留矿井的产能、估算井田面积等其他内容维持省重组整合办晋煤重组办发〔2009〕16 号文不变。

上述保留矿井要严格按照露天开采矿井建设程序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在未取得环保、土地等有关部门批复前，不得开工建设。

二、同意由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体重组保留的山西汾西正晖煤业有限公司昌瑞煤矿（暂定名）矿井能力由 60 万吨/年提升至 90 万吨/年；

同意山西汾西正晖煤业有限公司昌达煤矿（暂定名）矿井能力由 60 万吨/年提升至 90 万吨/年；

同意山西汾西正晖煤业有限公司昌盛煤矿（暂定名）矿井能力由 60 万吨/年提升至 90 万吨/年。

上述 3 处增能调整矿井的估算井田面积等其他内容维持省重组整合办晋煤重组办发〔2009〕83 号文不变。

特此批复。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八日



主题词：调整 方案 批复

抄报：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工作领导小组

**抄送：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单位，
宁武县、偏关县人民政府。**

山西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9年12月18日印发

偏 关 县 能 源 局

偏能源函〔2024〕11号

关于同意山西焦煤集团正仁煤业有限公司施工 建设矿区 10kv 供电系统的复函

山西焦煤集团正仁煤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施工建设山西焦煤集团正仁煤业有限公司矿区 10kv 供电系统请示》已收悉，根据山西省煤炭工业厅《关于山西焦煤集团正仁煤业有限公司露天煤矿兼并重组整合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晋煤办基发〔2010〕1853号），该矿区供电设计电源引自偏关县 35kv 黑豆埝变电站。经局党组会研究：同意你公司按照《山西焦煤集团正仁煤业有限公司露天煤矿兼并重组整合项目初步设计》，依法依规施工建设矿区 10kv 供电系统。

特此函复。

